

逢甲大學 土木工程學系 必選修科目表(11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一		科目名稱	二		科目名稱	三		科目名稱	四		科目名稱	五	
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
必修科目														
科學與人文的對話	2		工程數學(一)	3		水文學	2		畢業設計(二)	1				
體育(一)	1		工程材料	2		基礎工程(一)	3							
土木工程概論	1		大學精進英文(一)	2		鋼筋混凝土(一)	3							
中文思辨與表達(一)	2		材料力學(一)實習	0		工程地質		2						
大學基礎英文(一)	2		測量學實習	0		畢業設計(一)		1						
建設產業數位原型實作	2		工程材料試驗	1		鋼結構設計		3						
國防科技	1		材料力學(一)	3		營建法規與實務		3						
普通物理(一)	3		測量學	3		營建管理		3						
普通物理實驗(一)	1		大學精進英文(二)		2									
微積分(一)實習	0		流體力學		3									
微積分(一)	3		結構學(一)實習		0									
工程倫理	1		土壤力學(一)		3									
工程圖學(一)	2		土壤力學試驗		1									
體育(二)		1	結構學(一)		3									
工程圖學(二)		2												
中文思辨與表達(二)		2												
現代公民與社會實踐		2												
大學基礎英文(二)		2												
地理資訊系統		3												
計算機程式語言		2												
微積分(二)實習		0												
微積分(二)		3												
應用力學		3												
選修科目														
普通物理(二)		3	工程統計	2		土壤力學(二)	3		BIM於鋼結構建模與應用	3				
普通物理實驗(二)		1	工程經濟	2		施工規劃及估價	2		BIM建築資訊模擬與實作	3				
			住宅健診	3		施工識圖與繪圖	2		土木深度實習	9				
			地形測量		3	航空攝影測量	2		岩石力學	3				
			地形測量實習		0	測量平差法	2		契約與規範	2				

逢甲大學 土木工程學系 必選修科目表(11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一		科目名稱	二		科目名稱	三		科目名稱	四		科目名稱	五	
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
			材料力學(二)		3	結構學(二)	3		深開挖分析原理及程式應用	3				
			物業管理概論		2	遙測學	3		創新工程管理實務	3				
			特殊混凝土		2	數值分析	2		結構矩陣分析	2				
			動力學		2	鋼結構檢測	3		結構動力學與耐震設計導論	3				
			專案管理		3	瀝青混凝土鋪面材料	2		預力混凝土設計	3				
			混凝土品質控制與檢驗		2	三維參數式建模		3	營建財務概論	3				
			管理科學		3	大地測量		2	BIM於RC結構建模與應用		3			
						工程測量		2	土木專業實習		9			
						工程資訊管理導論		2	土木與景觀遊憩之跨領域對		3			
						非破壞檢測概論		3	工程爭議調解仲裁實務		2			
						建築物檢測科技		3	施工法		2			
						校外實習導論		1	軌道工程之興建與維護技術		3			
						基礎工程(二)		3	基樁設計與施工		2			
						智慧城市與土木工程		2	電腦在土木工程之應用		3			
						暑期工程實習		4	鋼筋混凝土房屋設計		2			
						量測系統學		2	隧道工程		2			
						電腦在大地工程之應用		2						
						鋼筋混凝土(二)		3						

逢甲大學 土木工程學系 必選修科目表(11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一		科目名稱	二		科目名稱	三		科目名稱	四		科目名稱	五	
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

(1)畢業學分：【128】學分 (2)本系必修：【69】學分 (3)本系選修：至少【22】學分 (4)外系選修：至少【9】學分 (5)通識基礎課程：【16】學分 (6)通識選修課程：【12】學分	說明： 一、通識課程修課規定： (一)通識基礎必修課程16學分： 1. 中文思辨與表達4學分。 2. 英文8學分：大學基礎英文4學分、大學精進英文4學分。(外文系、國科管院除外) 3. 核心必修4學分：【現代公民與社會實踐】為單學期2學分之課程及【科學與人文的對話】為單學期2學分之課程。 (二)通識選修課程12學分： 分為【全球氣候變遷與永續發展】、【人文藝術與社會經典教育】、【世界格局與歷史地理視野】及【科技知識原理與趨勢浪潮】等四大領域課程，合計修畢12學分始符合規定。跨領域設計學院、社會創新學院、創能學院、圖書館 MOOCs、各學院之跨域專題課程得申請認列上述四大領域課程，並以6學分為上限，但同一課程不得重複認列（相關認列課程以網路公告為主）。 (三)通識共同必修課程3學分：（不計入畢業學分） 1.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。一年級必修課程(國防科技)1學分，以學院別劃分為原則，第一學期或第二學期均開設課程。 2. 體育。一年級必修2學分。 3. 班級活動。 二、軍訓、體育選修科目畢業學分採計規定： (一)軍訓：全民國防教育選修課程為2學分，學生至多修習四門(國際情勢、全民國防、防衛動員、國防政策)，列入畢業之學分數請參考本系修業須知。 (二)體育：選修課程是否計入畢業學分數，請參考本系修業須知。 三、有關修習非本系至少9學分及其他修課規定，請參考本系修業須知。 四、外籍生經國際處審核後，送相關單位辦理免修全部軍訓課程。
--	--

d_s36_wp360390_5_1

d_s36_wp360390_5_1